|  |
| --- |
| **國立宜蘭大學112年度自行研究計畫申請表 (初稿)**附件4. |
| 單位名稱 |  |
| 研究人員 |  |
| 研究主題 |  |
| 研究目的與資料欄位概述 | 1. 說明研究主題對單位業務之重要性或迫切性，可能為問題改善(如解決難處或困境)或成效提升(提升效率或成效)或延續往年研究建議之執行方案。
2. 簡要說明研究主題所需之資料欄位包含哪些？將如何取得？(若無需要，可省略此部分)
3. 研究主題與高教深耕2.0關鍵績效指標(衡量方式)之關聯性
4. □指標： 校務研究落實情形

衡量方式：□曾修讀數位科技跨域學程人數、比例、成長率。□修習蘭陽采風課程及人文關懷相關通識課程之學生人數、比例。□參與國內外國際探索學習活動人次及移地教學、共教共學國際性課程人次。□凝聚地方感情與認同，辦理百年校史論壇及博物館文史美學活動參加人次。□參與創新創業團隊的學生透過UCAN前後測在共通職能「團隊合作」的分數。□低收入戶學生每年獲得獎助學金平均金額。1. □其他指標：

衡量方式： 1. □若無直接關聯性，請勾選。
 |
| 預期業務成效或管理決策建議 |  |
| 一、已確實知悉未來自行研究報告內容符合下列事項：(一) 主題須切合本校校務發展重點，有利單位業務之提升。(二)內容須具創新性、研提意見須具體可行。(三)預期成效須描述校務發展策略擬定、行政效率提升或開源節流之成效。(四)所研提資料或碩(博)士論文轉撰，須符合以上各項規定。二、提案人已確實知悉自行研究報告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予評獎。(一)已在本校、上級或其他機關獲獎。(二)機關現行行政業務之改進措施，係經委託學術機構研議之結果。(三)屬於純學理研究，不具備實用價值。(四)屬教師之研究計畫者。(五)抄襲他人著作。(六)所研提資料或碩(博)士論文轉撰，不符第五點第三款第四目之規定。1. 本研究計畫□是 □否 為學位論文；**係**□**全文** □**摘錄**

□是 □否 為集體共同研究案件。***(未填寫者，退件處理)*** |
| 承辦人 | 單位主管 | 一級主管 |